

2025年
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园林化管理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跟踪检查城区园林绿化养护单位履行养护质量合同情况；

（二）对城区临时占用绿地或砍伐、迁移、修剪树木按审批事项实施质量检查；

（三）负责跟踪落实涉及园林绿化投诉事项；

（四）承办区林业和园林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设下列6个内设机构：所长办公室、副所长办公室、财务室、综合组、技术组、养护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预算为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454.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54.6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54.65	本年支出合计	1,454.6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54.65	支出总计	1,454.6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454.65	654.65	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54.65	654.65	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4.65	654.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4.65	654.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0	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800.00	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54.65	509.91	944.7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54.65	509.91	944.74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4.65	509.91	144.74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4.65	509.91	144.74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0	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800.00	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54.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8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54.6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54.65	本年支出合计	1,454.6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54.65	支出总计	1,454.6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54.65	509.91	144.74
[212]城乡社区支出	654.65	509.91	144.74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4.65	509.91	144.74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4.65	509.91	144.7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09.91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6.65
[30101]基本工资	51.60
[30102]津贴补贴	81.20
[30103]奖金	86.27
[30107]绩效工资	93.2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5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5.78
[30113]住房公积金	36.9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3
[30201]办公费	4.90
[30204]手续费	0.08
[30205]水费	0.12
[30206]电费	1.70
[30207]邮电费	0.60
[30227]委托业务费	6.00
[30228]工会经费	5.00
[30229]福利费	4.6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83
[30302]退休费	82.47
[30309]奖励金	0.3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44.74
[301]工资福利支出	32.4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4
[30226]劳务费	5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3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10]资本性支出	5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54.50	54.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4.50	54.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0.00	5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4.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00.00	0.00	8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0	0.00	8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0	0.00	80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800.00	0.00	800.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09.91	509.91	509.91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509.91	509.91	509.91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96.65	396.65	396.6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3	30.43	30.4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83	82.83	82.8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44.74	944.74	144.74	80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944.74	944.74	144.74	800.00	0.00	0.00	0.00	
购置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18年9月14日花都区城市管理局关于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批复，保留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管理所车辆编制数5辆。绿化所2021年已报废1辆，2023年报废1辆，2024年报废1辆，现实有编制数车辆2辆，需购置3辆用于保障城区绿化养护巡查。
绿化迁改恢复经费	2.34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花都城区树木电子档案系统正常运行的维护服务费： 1. 2024年末支付的运维服务费用15600元； 2. 2025年运维服务费用7800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花都城区公共绿地养护政府采购服务	800.00	800.00	0.00	800.00	0.00	0.00	0.00	包括2024年的11个服务项目，实施种植、养护和监理巡查服务工作，养护服务范围为：绿地面积共2328681.2m²，鲜花面积共4076m²，行道树共61973株，立体绿化共1136米，园建面积共88160m²。分别为2021～2023年花都城区公共绿地养护政府采购服务（一标至六标）6个项目，养护绿地面积1699470m²、行道树40117株、园建面积88160m²；2021年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一期）养护绿地面积222776m²、鲜花面积2364m²、行道树5515株；2021年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二期）2个项目养护绿地面积318275.2m²、鲜花面积1712m²、行道树16341株、立体绿化1136米；2021年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一期）监理巡查服务；2021年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二期）监理巡查服务。（含苗木补植和园建维修费用）
工作业务保障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园林绿化养护、巡查管理、水表安装维护等工作及业务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测评工作，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城市环境要求，提高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水平，保障编外职工的待遇及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缴纳，保障单位日常运作。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32.40	32.40	32.4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编外职工的工资待遇，支付编外职工工资、住房公积金、社保、绩效奖励金等，使编外人员在工作中发挥积极性，有效持续性地开展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工作。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454.65万元，比上年减少1,106.13万元，下降43.2%，主要原因是花都城区公共绿地养护政府采购服务项目、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一期）项目、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二期）项目合同到期由局招标及支付，花都城区公共绿地养护政府采购服务项目收入减少，绿化迁改恢复经费项目收入减少；支出预算1,454.65万元，比上年减少1,106.13万元，下降43.2%，主要原因是花都城区公共绿地养护政府采购服务项目、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一期）项目、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二期）项目合同到期由局招标及支付，花都城区公共绿地养护政府采购服务项目支出减少，绿化迁改恢复经费项目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4.5万元，比上年增加45.8万元，增长526.4%，主要原因是本年计划购置3辆公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4.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50万元，比上年增加5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万元，比上年减少4.2万元。）比上年增加45.8万元，增长526.4%，主要原因是本年计划购置3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65.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4.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05.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6.0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4.7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购置2辆公务车、台式电脑、空调、打印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花都城区公共绿地养护政府采购服务	800	完成2024年的11个服务项目，实施种植、养护和监理巡查服务工作，养护服务范围为：绿地面积共2328681.2m²，鲜花面积共4076m²，行道树共61973株，立体绿化共1136米，园建面积共88160m²。分别为2021～2023年花都城区公共绿地养护政府采购服务（一标至六标）6个项目，养护绿地面积1699470m²、行道树40117株、园建面积88160m²；2021年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一期）养护绿地面积222776m²、鲜花面积2364m²、行道树5515株；2021年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二期）2个项目养护绿地面积318275.2m²、鲜花面积1712m²、行道树16341株、立体绿化1136米；2021年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一期）监理巡查服务；2021年花都区绿化综合养护政府采购服务（第二期）监理巡查服务（含苗木补植和园建维修费用）。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